

钱振民编著

古代短篇小说金库

八

释道方技

2



钱振民编纂

古代短篇小说金库 (八)

释道方枝_②

黄山书社

中 部 民

唐元和初，有天水赵云客游鄜畤。过中部县，且僚有燕，吏擒一人至，其罪不甚重，官僚欲纵之。云醉，固劝加刑，于是杖之。

累月，云出塞，行及芦子关，道逢一人，要之言款。日暮，延云下道过其居。去路数里，于是命酒偶酌。既而问曰：“君省相识耶？”云曰：“未尝此行，实昧平生。”复曰：“前某月日，于中部值君，某遭罹横罪，与君素无仇隙，奈何为君所劝，因被重刑？”云遽起谢之。”其人曰：“吾望子久矣，岂虞于此获雪小耻。”乃令左右拽入一室。室中有大坑，深三丈余，坑中唯贮酒糟十斛，剥去其衣，推云于中，饥食其糟，渴饮其汁。于是昏昏几一月，乃缚出之。使人蹙頹鼻額，援捩支体，其手指肩髀皆改旧形，提出风中，倏然凝定，至于声韵亦改，遂以贱隶蓄之，为乌延驿中杂役。

累岁，会其弟为御史，出按灵州狱，云以前事密疏示之。其弟言子观察使李鍔，由是发卒讨寻，书得奸宄，乃复灭其党。临刑亦无隐匿，云：“前后如此变改人者，数世矣。”

（出《独异志》）

唐绍

唐绍幼而通悟，知生前事，历历备记，而未尝言于人，虽妻子亦不知之也。后为给事中，同里对门有一郎中李邈者，绍休沐日，多召邈与之言笑，情好甚笃。或时为具馔，中堂偶食，郎中亦不知其所谓。其妻诘绍曰：“君有盛名，官至清近，宜慎所交。李邈非类，君亟与之狎，窃与君不取。”绍默然久之，曰：“非子所知。”与李邈情好逾厚。开元初，骊山讲武，绍时摄礼部尚书。玄宗援桴击鼓，时未三合，兵部尚书郭元振遽令绍奏毕。神武赫怒，拽元振坐于纛下。张说跪奏于马前，称元振于社稷有保护大功，合赦殊死。遂释，尤恨而斩绍。

先是一日，绍谓奏子曰：“吾善李邈，须死而言，今时至矣。”遂为略言之：“吾自幼即具知前生事。明日讲武，吾其不免。吾前世为某氏女，既笄，适灞陵王氏子为妻，姑待吾甚严。吾年十七，冬至先一日，姑令吾躬具主馔。比毕，吾困怠亦甚，姑又令吾缝罗裙，迟明服以待客。吾临灯运针，虑功之不就，夜分不息。忽一犬冲扉入房，触灯，灯僵，油仆裙上。吾且恨且恨，因叱犬。犬走突扉，而扉反阖，犬周章却

伏床下。吾复照烛，将理裙污，而狼藉殆遍。吾惧姑深责，且恨犬之触灯，遂举床，以剪刀刺犬。偶中其颈，而剪一股亦折。吾复以一股重刺之，俄而犬毙。诘朝持裙白姑，姑方责骂，而吾夫适自外至。询其故，遂于床下引毙犬陈于姑前，由是少解。吾年十九而卒，遂生于此身。往者毙犬，乃今之李邈也。吾明日之死，盖缘报也，行戮者必是李邈乎！报应盖理之常，尔无骇焉。”

及翌日讲武，坐误就戮，果李邈执刀。初一刀不殊而刀折，易刀再举，乃绝焉。死生之报，固犹影响，至于刀折杀亦不异，谅明神不欺矣！《唐书》说明皇寻悔恨杀绍，以李邈行戮太疾，终身不更录用。

（出《异杂篇》）

惠 照

唐元和中，武陵郡开元寺有僧惠照，貌衰体羸，好言人之休咎而皆中。性介独，不与群狎，常闭关自处，左右无侍重，每乞食于皇人。里人有年八十余者云：“照师居此六十载，其容状无少异于昔时，但不知其甲子。”

后有陈广者，由孝廉科为武陵官。广好浮图氏，

一日因谒寺，尽访群僧。至惠照室，见广，且悲且喜曰：“陈君何来之晚耶？”广愕然，自以为平生不识照，则谓曰：“来尝与师游，何见讶来之晚乎？”照曰：“此非立可尽言，当与子一夕静语耳。”广异之。后一日，仍诣照宿，因请其事。照乃曰：“我刘氏子，彭城人，宋孝文帝之玄孙也。曾祖鄱阳王休业，祖士弘，并详于史氏。先人以文学自负，为齐竟陵王子良所知。子良招召贤俊文学之士，而先人预焉。后仕齐梁之间，为会稽令。吾生子梁普通七年夏五月，年三十，方仕子陈。至宣帝时，为卑官，不为人知，与吴兴沈彦文为诗酒之交。后长沙王叔坚与始兴王叔陵皆广聚宾客，大为声势，各恃权宠，有不平心。吾与彦文俱在长沙之门下，及叔陵被诛，吾与彦文惧长沙之不免，则祸且相及，因偕遁去，隐于山林。用橡栗食，衣一短褐，虽寒暑不更。一日，有老僧至吾所居曰：‘子骨甚奇，当无疾耳。’彦文亦拜请其药。僧曰：‘子无刘君之寿，奈何！虽饵吾药，亦无补耳。’遂告去。将别，又谓我曰：‘尘俗以名利相胜，竟何有哉！唯释氏可以舍此矣。’吾敬佩其语，自是不知人事，凡十五年，又与彦文俱至建业。时陈氏已亡，宫阙尽废，台城牢落，荆榛蔽路，景阳结绮，空基尚存，衣冠文物，阒无可观，故老相遇，捧袂而泣曰：‘后主骄淫，为隋氏所灭，良可悲乎！’吾且泣不能已，又问后主及陈氏诸王皆入长安。即与彦文掣一囊，乞食于路，以至关中。吾长沙

之故客也，恩遇甚厚，闻其迁于瓜州，则又径往就谒。长沙少长绮纨，而又早贵，虽流放之际，尚不事生业，时方与沈妃酣饮。吾与彦文再拜于前，长沙悲恸久之，洒泣而起，乃谓吾曰：‘一日家国沦亡，骨肉播迁，岂非天耶！’吾自是留瓜州数年，而长沙殂。又数年，彦文亦亡。吾因髡发为僧，遁迹会稽山佛寺。凡二十年，时已百岁矣，虽容状枯瘠，而筋力不衰，尚日行百里。因与一僧同至长安，时唐帝有天下，建号武德，凡六年矣。吾自此或居京洛，或游江左，至于三蜀五岭，无不往焉。迨今二百九十年矣，虽烈寒盛暑，未尝有微恙。贞元末，于此寺尝梦一丈夫，衣冠甚伟，视之乃长沙王也。吾迎延坐，话旧伤感如平生，而谓吾曰：‘后十年，我之六世孙广当官于此郡，师其念之。’吾因问曰：‘王今何为？’曰：‘冥官甚尊。’既而泣曰：‘师存而我已六世矣，悲夫！’吾既觉，因纪君之名于经笥中。至去岁凡十年，乃以君之名氏访于郡人，尚讶君之未至。昨因乞食里中，遇邑吏访之，果得焉。及君之来，又依然长沙之貌，然自梦及今，十一年矣，故讶君之晚也。”已而悲惋，泣下数行，因出经笥示之。广乃再拜，愿执履锡为门弟子。照曰：“君且去，翌日当再来。”广受教而还，明日至居，而照已遁去，莫知其适，时元和十一年。

至大和初，广为巴州掾，于蜀道忽逢照，惊喜再拜曰：“愿弃官，从吾师为物外之游。”照许之。其夕

偕舍于逆旅氏，天未晓，广起而照已去矣，自是竟不知所往。然照自梁普通七年生，按梁史，普通七年，岁在丙午，至唐元和十年乙未，凡三百九十年，则与照言果符矣。愚常以梁、陈二史校其所说，颇有同者，由是益信其不诬矣。
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韦 皋

唐故剑南节度使、太尉兼中书令韦皋既生一月，其家召群僧会食。有一胡僧，貌甚陋，不召而至。韦氏家童咸怒之，以弊席坐于庭中。既食，韦氏命乳母出婴儿，请群僧祝其寿。胡僧忽自升阶，谓婴儿曰：“别久无恙乎？”婴儿若有喜色，众皆异之。韦氏先君曰：“此子生才一月，吾师何故言别久耶？”胡僧曰：“此非檀越之所知也。”韦氏固问之，胡僧曰：“此子乃诸葛武侯之后身耳。武侯当东汉之季，为蜀丞相，蜀人受其赐且久。今降生于世，将为蜀门帅，且受蜀人之福。吾往岁在剑门，与此子友善。今闻降子韦氏，吾固不远而来。”韦氏异其言，因以武侯字之。后韦氏自少金吾节制剑南军，累迁太尉兼中书令，在蜀十八年，果契胡僧之语也。
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辛七师

辛七师，陕人，辛其姓也。始为儿时，甚谨肃，未尝以狎弄为事，其父母异而怜之。十岁好浮图氏法，日阅佛书，自能辨梵音，不由师教。其后父为陕郡守，先是郡南有瓦窑七所，及父卒，辛七哀毁甚。一日，发狂遁去。其家僮迹其所往，至郡南，见辛七在一瓦窑中端坐，身有奇光，粲然若炼金色，家僮惊弄。次至一窑，又见一辛七在焉。历七窑，俱有一辛七在中，由是呼为辛七师。

(出《宣室志》)

广陵大师

唐贞元中，有一僧客于广陵，亡其名，自号大师，广陵人因以大师呼之。

大师质甚陋，好以酒肉为食。常以弊裘，盛暑不脱，由是蚤虱聚其上。侨居孝感寺，独止一室，每夕阅扉而寝，率为常矣。性狂悖，好屠犬彘，日与广陵少年斗殴，或醉卧道傍，广陵人俱以此恶之。有一少年，以力闻，常一日，少年与人对博，大师大怒，以

手击其博局尽碎。少年曰：“呆儿，何敢逆壮士耶！”大师且骂而唾其面，于是与少年斗击，而观者千数，少年卒不胜，竟遁去。自是广陵人谓大师有神力，大师亦自负其力，往往剽夺市中金钱衣物。市人皆惮其勇，莫敢拒。后有老僧召大师至曰：“僧当死心奉戒，奈何食酒肉，杀犬彘，剽夺市人钱物，又与少年同殴击，岂僧人之道耶？一旦吏执以闻官，汝不羞人耶？”大师怒骂曰：“蝇蚋徒嗜膻腥耳，安能知龙鹤之心哉！然则吾道亦非汝所知也。且我清其中而混其外者，岂若汝齷齪无大度乎？”老僧卒不能屈其词。

后一日，大师自外来归，既入室，闭户，有于门隙视者。大师坐于席，有奇光自眉端发，晃然照一室。观者奇之，具告群僧。群僧来，见大师眉端之光相，指语曰：“吾闻佛之眉有白毫相光，今大师有之，果佛矣。”遂相率而拜。至明日清旦，群僧俱集于庭，候谒广陵大师。比及开户，而广陵大师已亡去矣。群僧益异其事，因号大师为大师佛焉。 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鉴 师

唐元和初，有长乐冯生者，家于吴。以明经调选于天官氏，是岁见黜于有司，因侨居长安中。有老僧

鉴其名者，一日来诣生，谓生：“汝吾同姓也。”因与相往来。近岁余，及冯尉于东越，既治装，鉴师负笈来，告去。冯问曰：“师去安所诣乎？”鉴师曰：“我庐于灵岩寺之西庑下且久，其后游长安中，至今十年矣，幸得与予相遇。今将归故居，故来告别。然吾予尉于东越，道出灵岩寺下，当宜一访我也。”生諾曰：“谨受教。”

后数月，冯生自长安之任，至灵岩寺门，立马望曰：“岂非鉴师所居寺乎？”即入西诣焉。时有一僧在庭，生问曰：“不知鉴师庐安在，吾将诣之？”僧曰：“吾曹数辈，独无鉴其名者。”生始疑异，默而计曰：“鉴师信士，岂欺我耶？”于是独游寺庭，行至西庑下，忽见有群僧画像，其一人状同鉴师。生大惊曰：“鉴师果异人也，且能神降于我。”因慨然泣下者久之。视其题曰：“冯氏子，吴郡人也，年十岁学浮图法，以道行闻，卒年七十八。”冯阅其题，益异之。
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李德裕

唐相国李德裕为太子少保，分司东都。尝召一僧，问己之休咎。僧曰：“非立可知，愿结坛设佛像。”僧

居其中，凡三日，谓公曰：“公灾戾未已，当万里南去耳。”公大怒，叱之。明日又召其僧问焉：“虑所见未子细，请更观之。”即又结坛三日，告公曰：“南行之期，不旬月矣，不可逃。”公益不乐，且曰：“然则吾师何以明其不妄耶？”僧曰：“愿陈目前事为验，庶表某之不诬也。”公曰：“果有说也？”即指其地曰：“此下有石函，请发之。”即命穷其下数尺，果得石函，启之亦无睹焉。

公异而稍信之，因问：“南去诚不免矣，然乃遂不还乎？”僧曰：“当还耳。”公讯其事，对曰：“相国平生当食万羊，今食九千五百矣，所以当还者，未尽五百羊耳。”公惨然而叹曰：“吾师果至人，且我元和十三年，为丞相张公从事于北都，尝梦行于晋山，见山上尽目皆羊。有牧者十数，迎拜我。我因问牧者。牧者曰：‘此侍御平生所食羊。’吾尝记此梦，不泄于人，今者果如师之说耶，乃知冥数固不诬也。”后旬日，振武节度使米暨遣使致书于公，且馈五百羊。公大惊，即召告其事。僧叹曰：“万羊将满，公其不还乎！”公曰：“吾不食之，亦可免耶？”曰：“羊至此，已为相国所有。”公戚然。旬日，贬潮州司马，连贬崖州司户，竟没于荒裔也。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佛陀萨

有佛陀萨者，其籍编于岐阳法门寺，自言姓佛氏，陀萨其名也。常独行岐陇间，衣黄持锡，年虽老，然其貌类童呆。好扬言于衢中，或诟辱群僧，僧皆怒焉。其资膳裘纻，俱乞于里人。里人怜其愚，厚与衣食，以故资用独饶于群僧。陀萨亦转均于里中穷饿者焉，里人益怜其心。

开成五年夏六月，陀萨召虽中民告曰：“我今夕死矣，汝为吾塔塗其尸。”果端坐而卒，于是虽中之人建塔于岐阳之西冈上，漆其尸而塗焉。后月余，或视其首，发仅寸余，弟子即剃去，已而又生。里人大异，遂扃其户，竟不开焉。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赵蕃

唐国子祭酒赵蕃，大和七年为南宫郎。忽一日，有僧乞食于门，且谓其家僮曰：“吾愿见赵公，可乎？”家僮告蕃，蕃即命延入与坐。僧乃曰：“君将有忧，然亦可禳去。”蕃即拜而祈之。僧曰：“遗我裁刀一千五

百，庶可脱君之祸。不然，未旬日，当为东南一郡耳。”蕃许之，约来日就送焉，且访其名暨所居。僧曰：“吾居青龙寺，法安其名也。”言已遂去。明日，蕃即办送之，使者至寺，以物色访群僧，僧皆不类，且询法安师所止，周遍院宇，无影响踪迹。后数日，蕃出为袁州刺史。

(出《宣室志》)

十 光 佛

兴福寺西北隅有隋朝佛堂，其壁有画十光佛者，笔势甚妙，为天下之标冠。有识者云：此国手蔡生之迹也。蔡生隋朝以善画闻。初建堂宇既成，有僧以百金募善画者，得蔡生。既画，谓人曰：“吾平生所画多矣，独今日下笔，若有鬼神翼而成者。”由是长安中尽传其名。贞观初，寺僧以此堂年月稍久，虑一旦有摧圮，遂召数工计土木之费，且欲新其制。忽一日，群僧斋于寺庭，既坐，有僧十人，俱白皙清瘦，貌甚古，相依而来，列于席。食毕僧起，入佛堂中，群僧亦继其后。俄而十人忽亡所见，群僧相顾惊叹者久之，因视北壁十光佛，见其风度，与向者十人果同。自是僧不敢毁其堂，且用旌十光之异也。 (出《宣室志》)

道严

有严师者，居于成都宝历寺。唐开元十四年五月二十一日，于佛殿前燃长明灯，忽见一巨手在殿西轩，道严悸且甚，俯而不动。久之，忽闻空中语云：“无惧无惧，吾善神也，且不敢害师之一毫，何俯而不动耶？”道严既闻，惧少解，因问曰：“檀越为何人，匿其躯而见其手乎？”已西闻空中对曰：“天命我护佛寺之地。以世人好唾佛祠地，我即以背接之，受其唾，由是背有疮，溃吾肌且甚。愿以膏油傅其上，可乎？”道严遂以清油置巨手中，其手即引去。道严乃请曰：“吾今愿见檀越之形，使画工写于屋壁，且书其事以表之，冀世人无敢唾佛祠之地者。”神曰：“吾貌甚陋，师见之，顾无栗然耶？”道严曰：“檀越但见其身，勿我阻也。”见西轩下有一神，质甚异，丰首巨准，严目呀口，体状魁硕，长数丈。道严一见，背汗如沃，其神即隐去。于是具以神状告画工，命图于西轩之壁。
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鸡 卵

唐敬宗皇帝御历，以天下无事，视政之余，因广浮屠教，由是长安中缁徒益多。及文宗嗣位，亲阅万机，思除其害于人者。尝顾左右曰：“自吾为天子，未能有补于人。今天下幸无兵革，吾将尽除害物者，使亿兆之民指今日为尧舜之世足矣。有不能补化而蠹于物者，但言之。”左右或对曰：“独浮屠氏不能有补于大化，而蠹于物亦甚，可以斥去。”于是文宗病之，始命有司，诏中外罢缁徒说佛书义。又有请斥其不修教者，诏命将行。会尚食厨吏修御膳，以鼎烹鸡卵，方燃火于其下，忽闻鼎中有声极微如人言者。迫而听之，乃群卵呼观世音菩萨也，声甚凄咽，似有所诉。尚食吏异之，具其事上闻。文宗命左右验之，如尚食所奏。文帝叹曰：“吾不知浮屠氏之力乃如是耶！”翌日，敕尚食吏无以鸡卵为膳，因颁诏郡国，各于精舍塑观世音菩萨像。
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许 文 度

高阳许文度，唐大和中侨居岐阳郡。后以病热，

近月余。一日卧于榻若沉醉状，后数日始寤。初，文度梦有衣黄袍数辈与俱行田野，四望间，寂然无鸡犬声，且不知几百里。其时天景曛晦，愁思如结，有黄袍者谓文度曰：“子无苦。夫寿之与夭，固有涯矣，虽圣人安能逃其数。”文度忽悟身已死，恐甚。又行十余里，至一水，尽目无际，波若黑色，杳不知其深浅。黄衣人俱履水而去，独文度惧不敢涉。已而有二金人，皆长五寸余，奇光皎然，自水上来。黄衣者望见金人，沮色震栗，即辟易驰去，不敢偷视。二金人谓文度曰：“汝何为来地府中？我今挈汝归生途，惧无恐。”文度惧稍解，因再拜谢之。于是金人与文度偕行数十里，俄望见里门，喜不胜。忽闻有厉声呼文度者，文度悸而醒，见妻子方泣于前，且奇且叹，而羸惫不能运支体，故来暇语其事。

后旬日，疾少间，策而步于庭，忽见二金人皆长五寸余，在佛舍下，即昔时梦中所见者。视其仪状，无毫缕之异，心益奇之，始以其事告于妻。妻曰：“昨者以君病且亟，妾忧不解，然常闻释氏有救苦之力，由是弃资玩，铸二金人之像。每清旦，常具食祭之，自是君之苦亦除，盖其力也。”文度感二金人报效之速，不食生牢，常阅佛书，因尽穷其指归焉。

（出《宣室志》）